

# 无法挽救的结局

## ——从人格结构看康普生家族的灭亡

童真<sup>1</sup>, 黄桂平<sup>2</sup>

(1. 湘潭大学 文学与新闻学院, 湖南 湘潭 411105; 2. 四川师范大学 外国语学院, 四川 成都 610068)

**摘要:** 福克纳的代表作《喧哗与骚动》通过康普生家三兄弟以及作者自己之口, 多角度地叙述了一个南方望族家庭崩溃的历史。对于康普生家族的灭亡, 评论界一般是从历史学的角度来分析其原因, 认为它的灭亡, 根源于北方资本主义的兴起及南方奴隶种植园制度的衰落。若从心理学的角度来剖析康普生三兄弟的人格结构, 就可以从一个新的角度来解读康普生家族灭亡的原因。因为历史的变迁必然在人的心理留下轨迹, 而福克纳也认为只有人类的内心冲突才能孕育出佳作来, 才值得写, 才值得为之痛苦和烦恼。

**关键词:** 康普生兄弟; 人格结构; 家族; 灭亡

**中图分类号:** I712.07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5315(2005)03-0094-05

威廉·福克纳的代表作《喧哗与骚动》通过康普生家三兄弟以及作者自己之口, 多角度地叙述了一个南方望族家庭崩溃的历史。对于康普生家族的灭亡, 评论界一般是从历史学的角度来分析其原因, 认为它的灭亡, 根源于北方资本主义的兴起及南方奴隶种植园制度的衰落。李文俊在《喧哗与骚动》的前言中明确指出:“康普生一家的种种不幸都是庄园主祖先造孽的恶果。蓄奴制固然损害了黑奴, 它也给奴隶主的后裔们埋下了祸根。”[1](前言)。陶洁先生认为:“南方在压迫剥削印第安人尤其是黑人方面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行。蓄奴制导致南北战争, 战争摧毁了应该诅咒的旧秩序旧制度……庄园主世家们从精神到物质上都彻底垮台了。”[2](171页)肖明翰认为“旧南方之所以解体并非主要在于北方军队的人侵, 而在于南方社会本身对人, 特别是对黑人的

摧残和践踏”[3], 正是“由于自身的腐败和内部的矛盾”, “毫无家庭温暖的康普生家中对妇女和孩子们的清教徒式的压制”造成康普生家族崩溃瓦解[4](95页)。的确, 资本主义制度代替奴隶种植园制度, 资产阶级代替贵族阶级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但在这新旧交替的时代, 作为主体的人, 康普生家族在这历史的舞台上扮演着什么样的角色, 面对家族失败的命运他们又作了什么样的表演, 起到什么样的作用呢? 本文拟从心理学的角度来剖析康普生三兄弟的人格结构, 从一个新的角度来解读康普生家族灭亡的原因。

康普生家族有其辉煌的历史, 曾出过州长、将军等重要人物, 其住宅早先被称为“康普生领地”、“州长之宅”。但到故事发生的年代, 这个家仅仅被简单地称作为“康普生家”了。重振康普生家族的重任就

收稿日期: 2005-02-11

作者简介: 童真(1965—), 四川乐山人, 湘潭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副教授, 四川大学文学院在读博士生。主要从事外国文学、西方文论的教学和科研;

黄桂平(1963—), 重庆垫江人, 四川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讲师。主要从事英美语言文化、文学的教学和科研。

历史地落在康普生三兄弟身上，他们能否挽救其家族破败的局面呢？

面对家庭的破落，面对家族的重托，康普生三兄弟的表现却令人失望。他们都表现出了某种精神的病态：老大昆丁是一个谰语者，老二杰生是个偏执狂，老三班吉根本就是白痴。他们的精神之所以出现病态，按照弗洛伊德的心理学的说法是由于他们的人格结构严重失调。弗洛伊德认为：人的精神结构由本我、自我和超我三个部分构成。本我是遗传的，是生来就有的，由本能构成，它遵循的是快乐原则；自我是意识的结构部分，是从本我中分化出来并得到发展的那一部分，它遵循现实原则；而超我由自我理想和良心组成，它奉行的是理想原则。人的精神状态便是这三部分相互矛盾、相互冲突的结果。在一个精神健康的人身上，这三个部分是统一的，相互协调的。当这三部分发生严重冲突，难以协调，人就会处于失常状态，其精神就会显出病态[5]（138页）。在康普生三兄弟身上，我们可以看到，他们的人格结构都处于一种失衡状态：班吉几乎受“本我”能量的控制，表现的是一种遗传的本能；杰生的能量几乎由“自我”操纵，他的行为很现实；而昆丁的能量大部分被“超我”控制了，这使他沉溺在对南方传统的维护中不能自拔。他们几乎是“本我”、“自我”和“超我”的象征。

作品的第一部分是由班吉讲述的。他的人格结构整个处在“本我”状态。“本我”，又叫“伊得”，它是能量的巨大储藏处，完全隐没在潜意识里。它由遗传的本能、欲望所组成，不受理性和逻辑法则的约束，没有价值观念，没有伦理和道德准则。它只根据快乐原则去满足本能的需要，是个未开化的暴躁的“婴儿”。

在“班吉部分”，我们可以看出，班吉这位33岁的叙述者只具有生理的本能：能看、能听、能吃，而且他的嗅觉特别灵，他用“树的香气”来描绘凯蒂身上的气味，他也能闻出“雨的气味”、“狗的气味”、“生病的气味”。总之，他只具有人的本能的感觉，奉行“快乐原则”：避苦趋乐。在班吉的意识中，给人印象最深的便是他对姐姐凯蒂依恋的感情了。由于康普生太太从未尽过作母亲的责任，善良的凯蒂在自己还是一个孩子时就开始照顾弟弟，只有她能减轻班吉的紧张情绪，让他感到安全、舒服、愉快。对于班吉来说，抓住凯蒂就是抓住快乐。在他的记忆里，凯蒂

身上有“树的香味”，但有一次，他在凯蒂身上闻到了刺鼻的香水味儿时，便嚎啕大哭，非常紧张，因为这不是他记忆中的味儿。这种紧张情绪一直持续到凯蒂洗过澡，恢复了“树的香味”以后，才得以消除。在他第一次发现凯蒂与一个男孩子接吻时，在凯蒂失贞的当晚，也出现了同样的情形。班吉为了姐姐带给自己的那份快乐，极力排斥一切可能破坏这份快乐的因素，遵循着“本我”的“快乐原则”。

总的来说，班吉身上几乎体现了“本我”的所有特征，从他那跳跃的、混乱的叙述中，可以看出他的无理性、无逻辑性：他可以从和凯蒂一道为毛莱舅舅送情书的事跳到另一次他单独去送情书，他可以从他3岁时黑佣给他讲故事的事跳到姐姐失贞的事……除了对姐姐凯蒂表现出爱以外，他对其他所有的人都没有感觉，也不具有任何价值观念和道德准则，与“本我”一样永远都保留着婴幼儿时期的特点，虽然已过了33岁的生日，可行为、思想都还象个3岁的小孩。他拒绝成长，只有本能的欲望。他根本就是一个白痴，完全没有思想的能力，如同行尸走肉，没有任何意义。他的人生正如莎士比亚的台词：“如痴人说梦，充满着喧哗与骚动，却没有任何意义。”

杰生的人格结构却几乎完全被“自我”控制。“自我”处于本我和外部世界之间，部分地属于潜意识、部分地属于意识，为利益和需要保持与外界的交易。“自我”根源于“本我”，其最终目的是为了获得快乐，这与“快乐原则”是一致的。但与“本我”不同的是，它遵循的是现实原则，它“从来都得正视事实，符合社会需要，按照常识、理性和逻辑行事”[6]（220页）。它的所有活动就是有意识地寻找条件实现自己的意图。在杰生看来，要想获得快乐，唯一的途径便是拥有大量的金钱。他这一认识无疑比他家所有的人要现实和“高明”得多。因为在他所生活的年代，南方种植园的宁静已经被北方喧嚣的机器声所代替，南方传统的观念也受到北方新的道德观念的冲击，作为一个清醒的“现实主义者”，他完全屈从于北方的价值观念，变成了一个毫无传统道德观念的人，一生的活动都围绕着对金钱的追逐。

对于姐姐的堕落，他其实是无所谓，他感到气愤的是他为此失去了一份好工作，失去了赚钱的机会。他与家人之间没有脉脉的温情，只有赤裸裸的现金交易。“钱”字充满了他全身的每一个细胞。在

父亲死后,凯蒂远道回来参加父亲的葬礼,他见到姐姐脑中闪现的第一个念头就是“她是回来分遗产的”。凯蒂想看女儿,杰生的条件是一百元看一眼,而且是在匆匆奔跑的马车上。他十几年来一直把凯蒂给小昆丁的赡养费据为己有,还装出一副受害者的样子。他瞒着家里人把弟弟班吉送到医院做了去势手术,还一心想着把弟弟送到疯人院去,以摆脱负担。他甚至还刻薄地说:“把他(班吉)租给哪个马戏班子去展览吧;世界这么大,总有人愿意出一毛钱来看他的。”[1](220页)就是对于自己的情妇,他也毫无真情可言,只有现金买卖关系。

既然杰生能依照“自我”的现实原则行事,那他应该很有行动力,为什么他没能成为康普生家族的复兴作一点贡献呢?这是因为从人格结构来看,杰生的“自我”的能量太大,几乎占据了他能量的全部,使他精神中“本我”和“超我”的能量几乎为零,这样我们就看到了一个拜金狂,一个虐待狂,一个只要金钱不要家庭和传统的人。如弗洛伊德所说:“本我和超我有着基本的差异,但它们有一个共同之点:二者都体现着过去的影响——本我体现着遗传的影响,超我基本上体现着所承继的前人的影响——而自我则主要受个体自己的经验,即受偶然的和当下的事件的支配。”[5](207—208页)在杰生身上,我们基本上看不到过去的影响,只看得见他对现实利益实实在在的追逐。杰生否定自己与康普生家的联系,就象福克纳在《喧哗与骚动》的附录中所写:他“与康普生家划清界线独善其身,而且也独树一帜”[1](336页)。他不顾血缘关系,把白痴弟弟送走,他也不顾家族传统,把象征康普生家族的最后一样东西——康普生家的宅子,卖给了一个乡下人。

所以,杰生是“康普生家第一个心智健全的人,并且由于他是个没有后裔的光棍,因而也是最后一个”[1](336页)。他能够清清楚楚地认识到他的家族及南方旧传统不可避免的失败命运,本着现实原则,他不仅没有做任何努力来挽救他的家族,而是斩断了与家族及南方传统的联系,更快地促成了家族的灭亡及北方的进入。他可以说是其家族灭亡的催化剂。对此,福克纳有一段话这样说:“从上世纪末本世纪初康普生和沙多里斯这些古老的世家衰微以来,斯诺普斯家就逐渐在这个小镇上占了上风。(可促成这样的事的并不是斯诺普斯家的人,而是杰生自己)。”[1](336页)

昆丁的人格结构几乎被“超我”所控制。所谓“超我”,是人格结构的第三个构成部分。“它代表着理想的而不是现实的东西;它要努力达到的是完美而不是实际或快乐。”[7](31页)“超我”主要通过父母、教师、宗教及其他道德权威形式的影响而逐渐形成。

作为家族的长子,昆丁被寄予了厚望。在他小时候,父亲就把自己一整套南方传统道德的条条框框灌输给他,形成了他的自我理想。“自我理想就是小孩从父母认为是道德的东西里得出的观念。”[7](32页)翻开“昆丁部分”,统计一下,仅前两页,“父亲说”、“父亲说的”、“父亲还说”这么一类字眼多达8处。昆丁对时间的理解、对女人的看法都源于他父亲的教诲。由此可见父亲的话对昆丁的权威作用。他把父亲的话、南方的传统视为他的“理想原则”。但是他从父亲那里继承的传统却是已经过时或者说是已经死亡的传统,它根本无法指导昆丁的现实生活,这与“自我”应该遵循的现实原则相冲突、相矛盾。但由于昆丁的“超我”过于强大,成功地瓦解和改变他的自我的组织,使他的自我与现实的协调关系受到妨碍乃至终结。其结果是:造成他的自我与外部世界的现实相分离,使他精神混乱、行动乏力,最后他只能寄希望于妹妹凯蒂,希望妹妹能按南方传统准则做一个“南方淑女”,帮助他实现他的理想。凯蒂的堕落是注定的,昆丁却不顾现实,尽他所有的力量去挽救她,但不管昆丁怎样地阻止凯蒂的堕落,凯蒂身上还是出现了象征淫乱的“忍冬的香味”。昆丁也注定要失败。

对于这实实在在的失败,昆丁却不愿承认,他以白日梦的方式否定了这个事实。由于他把自己的道德理想和凯蒂的行为紧紧地连在一起,因此对于凯蒂的堕落,他无法接受,因为这意味着他所崇尚的南方传统的失落。他被这种失落感所包围,他无法摆脱“忍冬的香味”,他感到内疚和自责,认为对于妹妹的堕落自己是负有责任的。为了把妹妹重新拉回南方世界,他对父亲说自己有罪(犯了乱伦),他“想把一桩自然的出于人性所犯的愚蠢行为升华为一件骇人听闻的罪行然后再用真实情况来被除它——于是我说那是要将她从那喧闹的世界里孤立出来这样就可以给我们摆脱掉一种负担而那种声音就象是从来没有响一样”[1](199—200页)。也就是说他希望把凯蒂屈从于北方的超道德观念这件事,转化成南方

道德准则中的一项罪恶，“试图把无意义的堕落转化成有意义的毁灭。”[8](9页)。

昆丁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他在潜意识里是爱着凯蒂的，他的潜意识里存在着希望妹妹表现出对其他女性的排斥的非正常的心理。不过他对凯蒂这种本能的爱恋被“自我”的“现实原则”所压抑，因为凯蒂是他妹妹，他不能那样做。然而这种“本我”的冲动以及“自我”现实的原则都屈从于他身上“超我”的强烈的道德感。根据一般的道德准则，乱伦是为社会所不容的，昆丁事实上也是不可能干的。但是出于对南方传统精神图腾似的崇拜，他向父亲说自己犯了乱伦。希望以此来摆脱喧闹的北方的资产阶级世界。这不过只是自欺欺人的逃避主义。昆丁注定要彻底失败。

对自己的失败，昆丁遵循“超我”的奖惩法对自己进行了精神奖惩。超我的精神奖惩“就是使人感到骄傲自豪和感到内疚自卑。当自我的行为和思想符合道德时，它就感到骄傲欣喜；当自我屈服于诱惑时，则感到羞愧难言，无地自容。超我对于一个遵守道德规范的人，总是让他感到自豪、自爱；相反，对于道德上的罪人，却让他感到内疚、自卑和自怨”[6](144页)对于凯蒂的堕落，昆丁感到应负责任，自己有罪，理应受到惩罚。所以，我们可以看到他在精神上对自己的折磨，看到他的内疚、自卑和自怨。不仅如此，他还在肉体上惩罚自己：他与人打架，打得血流满面也毫不在意。最后他自杀了，消灭了自己的肉体，彻底地惩罚了自己。

从昆丁的人格结构我们可以看到：它更多地体现了“超我”的特质，“超我基本上体现着所承继的前人的影响”[5](207—208页)。由于父亲及南方传统对他的影响非常巨大，这种“超我”的能量远远地超过了“自我”的能量，使他的“自我”不能按照现实原则行事。其结果就是：我们看到昆丁死死地抱着他信奉的南方道德，但这种道德早已是过时的、行将灭亡的道德，死守着南方旧道德，使他在现实生活中处处碰壁，无法实施任何具有实质意义的行为来挽救其家族灭亡的命运。作为对自己的惩罚，他消灭了自己的肉体。

从康普生三兄弟的人格结构我们可以看到：他们人格结构的三个部分的分布是极不协调的，这种不协调造成了他们的病态，于是我们看到了三位这样的叙述者：一个是白痴，一个是谰语者，一个是偏执狂。班吉虽然四肢发达，却是白痴，只有本能的欲望，没有思想的能力；昆丁思想复杂，可是由于他死守着传统的、过时的道德不放，使他在现实生活中没有办法按照自己的原则行动，从而丧失了行动的能力；杰生虽然头脑正常，也有行动能力，但他却完全放弃了他祖宗留给他的家业及家族传统，斩断了他与康普生家族的一切联系，所以他的所作所为已与康普生家族没有任何关系了。这样的三个精神病人，不但没能挽救其家族灭亡的命运，反而由于他们在历史舞台上的拙劣的表演，对其家族的灭亡起了促进作用，成为南方种植园制度灭亡的催化剂。

#### 参考文献：

- [1] 福克纳. 喧哗与骚动[M]. 李文俊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4.
- [2] 陶洁. 福克纳的神话王国[A]. 灯下西窗: 美国文学与美国文化[C].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 [3] 肖明翰. 福克纳与美国南方[J]. 四川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1998, (3).
- [4] 肖明翰. 福克纳与巴金家庭小说比较研究[M].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4.
- [5] (奥)弗洛伊德. 精神分析纲要[A]. 车文博主编. 弗洛伊德文集[C]. 长春: 长春出版社, 2004.
- [6] 张传开、章忠民. 弗洛伊德精神分析学述评[M].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1987.
- [7] (美)卡尔文·斯·霍尔等. 弗洛伊德心理学与西方文学[M]. 包华富等编译. 长沙: 文艺出版社, 1986.
- [8] (美)乔治·马里恩·奥唐奈. 福克纳的神话[A]. 福克纳评论集[C].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0.

## An Interpretation of Compson Family Breakdown from in Topographic Perspective of Human Psyche

## TONG Zhen; HUANG Gui-ping

(Literature & News College, Xiangtan University, Xiangtan, Hunan 411105;  
Foreign Languages Institute, Sichuan Normal University, Chengdu, Sichuan 610068)

**Abstract:** William Faulkner's masterpiece *The Sound and the Fury* depicts the decline of the once distinguished Compson family in the South from the viewpoints of the three Compson children and the author himself. Critics generally analyze the cause of the collapse of the Compson family from the historical point of view, believing that its collapse is due to the rising of the capitalism in the North and the decline of the plantation slavery system in the South. The thesis is intended to analyze the topographic model of the human psyche of the three Compson childre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sychology and seek a new interpretation of the breakdown of the Compson family. The change of the history must leave traces on human minds. And Faulkner also thinks that only the human heart in conflict deserves writing, and it is the inner conflict in the characters that produces good works.

**Key words:** the three Compson children; topographic model of human psyche; family breakdown

[责任编辑:张思武]

## ● 书 讯

### 汤君博士《敦煌曲子词地域文化研究》出版

敦煌文献中保存了数十种曲子词写本,录有曲作品近二百首。关于它的研究,曾经是敦煌学的热点之一,因为无论是在其史实考证,还是在其理论形态上始终存在较大的争论。近百年来,关于敦煌曲子词的收集、整理、校勘等方面,学术界已取得相当大的成就;对其中的若干重要作品的个案研究也愈加深入,并由此引起词起源问题研究的新突破。然而,由敦煌曲子词的文学性质等问题引发的系列理论问题却仍是研究的难题,尤其是忽略了对它的地域文化的考察。四川师范大学文学院青年教师汤君博士的新著《敦煌曲子词地域文化研究》共计 23 万字,由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4 年 11 月出版。此书先为敦煌曲子词正名,辨析了所谓“唐人词”、“唐曲子”、“敦煌曲”、“敦煌词”、“敦煌歌辞”、“杂言歌辞”等概念,认为皆不能恰当体现出这类作品的性质。敦煌曲子词分别见于敦煌文献中的 40 余份写卷。著者对每一写卷所录的各曲子词的文本状况进行了详细的考辨,并探讨它们历史真实面貌。敦煌曲子词属于中国新体音乐文学,于隋唐燕乐和中亚音乐有着非常密切的关系。敦煌地处古代丝绸之路的枢纽,是中国与中亚、欧洲进行经济、文化交流的重要孔道。正是在燕乐流传的这一必经之地,敦煌保存了这些最早的燕乐歌辞。但是关于敦煌在唐五代时期燕乐存在的情况,长期以来却为学术界所忽略。著者引用大量的敦煌文献,证实了这是由于敦煌燕乐的繁盛,所以才在此保存了最早的曲子词。由此,著者进一步辨析了这些曲子词的地域文化关系。著者认为其中很大一部分作品显然是来自中原的,具有显著的中原文化特色。同时也有许多作品产生于河西本土,表现了河西本土文化特色。这种由地域文化观念而切入的研究,应该说是一种学术性突破。著者还认为,敦煌曲子词作为新体音乐文学,是文人创作的律词,并非民间作品。它与《花间集》的文学渊源都可追溯到中原文化,并且较之更具词体文学的早期形态,有着与中原文化更为密切的关系,应是宋词的直接来源。例如,敦煌曲子词已有相当成熟的慢词,许多常用的词调均为宋词所发展。敦煌曲子词体现了中西文化交汇的特色,内容也是中原、西域以及河西文化的有机融合。因此,它是唐代开放文化政策下,富于时代特色的新的民族文化,尤其体现出唐代与周边民族文化的融合、贯通、发展、创新的伟大精神,是大唐文化的典型代表。此著是近数十年来研究敦煌曲子词最具理论形态和全面史证的一部著作,有望促进此项研究的新深入,并在研究方法上给人以启迪。(魏 仁)